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304/09-10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BC/6/08/2

《基因改造生物(管制釋出)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10年1月14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8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余若薇議員, SC, JP (主席)
黃定光議員, B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何秀蘭議員
陳淑莊議員

缺席委員：吳靄儀議員
陳克勤議員
梁家騶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I項

環境保護署

副署長(2)
林啟忠先生

助理署長(自然保育及基建規劃科)
鄧智良先生

高級政務主任(自然保育)
李潛穎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

助理署長(自然護理)
黎接傳先生

署理高級自然護理主任(生物多樣性)
陳堅峰先生

律政司

高級政府律師
張美寶女士

政府律師
吳珮淇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1
余麗琮小姐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5
鄭潔儀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1)2
鄧曾藹琪女士

I. 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863/09-10號 —— 2009年12月21日
文件 會議的紀要)

2009年12月21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875/09-10(01) —— 因應2010年1月
號文件 6日會議席上所
作討論而須採取
的跟進行動一覽
表

立法會CB(1)875/09-10(02) —— 政府當局對
號文件 CB(1)875/09-10
(01)號文件的回覆

立法會CB(1)875/09-10(03) —— 條例草案的相應
號文件 修訂的標明修訂
事項文本(只限
議員參閱))

相關文件

(立法會CB(3)624/08-09號 —— 條例草案文本
文件

檔號：EP 86/21/25(09) Pt.8 —— 立法會參考資料
摘要

立法會LS77/08-09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報告
立法會CB(1)2224/08-09(02) —— 助理法律顧問於
號文件 2009年7月2日致
政府當局的函件

立法會CB(1)2224/08-09(03) —— 政府當局對
號文件 CB(1)2224/08-09
(02)號文件的回
覆

立法會CB(1)2646/08-09(09) —— 助理法律顧問於
號文件 2009年7月31日
致政府當局的函
件

立法會CB(1)2646/08-09(10) —— 政府當局對
號文件 CB(1)2646/08-09
(09)號文件的回
覆

立法會CB(1)816/09-10(03) —— 助理法律顧問於
號文件 2009年12月22日
致政府當局的函
件

立法會CB(1)816/09-10(04) —— 政府當局對
號文件 CB(1)816/09-10
(03)號文件的回
覆)

2.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
於**附件**)。

3.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

(a) 列出環境局局長在根據第42條批予豁免
時一般會考慮的因素；

- (b) 說明哪些條例明文規定若檢控失敗可以索償，並考慮把擬議第37(4)條至第37(6)條合併為新條文，以訂明在指明的情況下可以索償；
- (c) 考慮是否需要賦權署長就根據擬議第50(3)條在過渡期內應如何育養已釋出的基因改造生物附加條件；
- (d) 若當局的政策意向是指明作出決定的官員的職級，檢討第51(c)條中"an"("任何一名")這個用語的中文譯法；
- (e) 舉例說明應如何在指明表格上填寫附表1至附表6所指的各項所需資料(以木瓜為例)；
- (f) 在局長於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時發表的演辭中，述明政府當局至今進行的研究已確定木瓜是唯一在香港種植的基因改造生物，並在演辭中述明當局現正考慮豁免的基因改造生物(包括木瓜)的種類；及
- (g) 提供整套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擬稿(標明修訂事項文本)。

4. 委員同意在編定於2010年1月21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的下次會議上，繼續討論條例草案。

III. 其他事項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3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0年3月3日

**《基因改造生物(管制釋出)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0年1月14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i>議程第I項 —— 通過會議紀要</i>			
000356 - 000431	主席	2010年1月6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立法會CB(1)863/09-10號文件)。	
<i>議程第II項 ——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i>			
000432 - 001350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解釋其對因應2010年1月6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的回覆(立法會CB(1)875/09-10(02)號文件)。 討論賦權環境局局長(下稱"局長")根據第42條批予豁免的理據。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列出局長在根據第42條批予豁免時一般會考慮的因素。	政府當局須列出局長在根據第42條批予豁免時一般會考慮的因素。
001351 - 003459	主席 政府當局 黃定光議員	討論立法會CB(1)875/09-10(02)號文件附件A至D所載第34、37、46及50條的擬議修正案。 第37條的修正案－沒有檢控罪行時發還被檢取的東西、為檢取作出補償等。	政府當局須說明哪些條例明文規定若檢控失敗可以索償，並考慮把擬議第37(4)條至第37(6)條合併為新條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主席關注到，條例草案沒有條文訂明在有提出檢控的情況下，可就被沒收的東西索償。</p> <p>黃定光議員詢問，條例草案是否載有一般條文，訂明若檢控失敗可就被沒收的東西索償。</p> <p>政府當局的解釋如下－</p> <p>(a) 在有提出檢控的情況下不應容許索償；</p> <p>(b) 如任何人被裁定違反第5、7或23條所訂的罪行，被檢取的基因改造生物應被沒收及適當地處置，以防止污染自然環境；</p> <p>(c) 任何人如在執法行動中被檢取東西，可以民事訴訟的方式向政府索償；及</p> <p>(d) 雖然條例草案並無載有一般條文，訂明若檢控失敗可就被沒收的東西索償，但某些條例有明文規定在指明的情況下可以索償。</p>	<p>文，以訂明在指明的情況下可以索償。</p>
003500 - 003646	主席 政府當局	第46條的修正案－局長訂立規例的權力	
003647 - 005629	主席 政府當局 黃定光議員 何秀蘭議員	第50條的修正案－在過渡期內申請核准已釋出的基因改造生物或就該等生物作通報	政府當局須考慮是否需 要賦權署長 就根據擬議 第50(3)條在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主席關注是否需要賦權署長就在過渡期內應如何育養已釋出的基因改造生物附加條件，以防止進一步污染自然環境。	過渡期內應如何育養已釋出的基因改造生物附加條件。
005630 - 010553	主席 政府當局 黃定光議員 何秀蘭議員	<p>繼續逐項審議條例草案的條文</p> <p>第9部 相應修訂</p> <p>行政上訴委員會</p> <p>第51條 – 修訂附表</p> <p>黃定光議員詢問，若當局的政策意向是指明作出決定的官員的職級，第51(c)條中"an"("任何一名")這個用語的中文譯法是否有必要。</p> <p>政府當局解釋，"任何一名"這個用語是用來反映英文本中 "Assistant Directors of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Conservation" 前的"an"字，而漁農自然護理署有5名助理署長。</p>	若當局的政策意向是指明作出決定的官員的職級，政府當局須檢討第51(c)條中"an"("任何一名")這個用語的中文譯法。
010554 - 011243	主席 政府當局 何秀蘭議員 黃定光議員	<p>附表1 – 釋出基因改造生物的書面通知須載有的資料</p> <p>何秀蘭議員關注到，農業界人士在提供所需資料方面可能有困難。</p> <p>黃定光議員建議規定提出申請時須提交有關基因改造生物的照片。</p>	政府當局須舉例說明應如何在指明表格上填寫附表1至附表6所指的各項所需資料(以木瓜為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政府當局的解釋如下－</p> <p>(a) 當局會因應需要協助申請人提出申請；及</p> <p>(b) 縱使基因改造生物和非基因改造生物在外觀上可能沒有任何分別，但申請人可把照片附於申請表上，以供參考。</p>	
011244 - 013412	<p>主席 政府當局 黃定光議員 何秀蘭議員</p>	<p>附表2－基因改造生物核准申請須載有的資料</p> <p>附表3－就基因改造生物可能帶來的生物安全不利影響的風險評估的規定</p> <p>附表4－輸出通知書須載有的資料</p>	<p>政府當局須舉例說明應如何在指定表格上填寫附表1至附表6所指的各項所需資料(以木瓜為例)。</p>
013413 - 015652	<p>主席 政府當局 何秀蘭議員 黃定光議員</p>	<p>附表5－訂明費用</p> <p>委員關注到須就基因改造生物核准申請支付高昂的訂明費用。</p> <p>政府當局解釋，訂明費用只適用於新基因改造生物的核准申請。若某基因改造生物物種已獲核准，種植同一物種的另一基因改造生物便無須再取得核准。至今，木瓜獲確定是唯一在香港種植的基因改造生物。鑒於基因改造木瓜對本港的生物多樣性影響輕微，當局會考慮豁免將其納入條例草案的適用範圍。</p>	<p>政府當局須在局長於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時發表的演辭中，述明政府當局至今進行的研究已確定木瓜是唯一在香港種植的基因改造生物，並在演辭中述明當局現正考慮豁免的基因改造生物(包括木瓜)的種類。</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何秀蘭議員認為或有必要在條例草案中載列獲豁免的基因改造生物一覽表。</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會就批予豁免徵詢專家小組的意見；豁免的批予將以附屬法例的形式提出，須由立法會以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處理。</p>	
015653 - 020019	主席 政府當局 黃定光議員 助理法律顧問5	附表6－關於釋出或育養已釋出的基因改造生物的書面通知須載有的資料	政府當局須提供整套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擬稿(標明修訂事項文本)。
020020 - 020035	主席	下次會議日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0年3月3日